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，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公司应按照有权机构决议及相关管理要求，进行发行管理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要求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中期票据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七日